

香港防止虐待長者協會
提交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六日舉行的特別會議
就「安老事務委員會就長者住宿照顧服務所進行的顧問研究」的意見書

引言

對於勞工及福利局及社會福利署，共同在二零一零年一月及二月向立法會提供的文件。表面上來看，一切安排好像已經處理得盡善盡美；但從院舍內長者及其家人的求助、意見、傳媒的報導、保健員的反映及日常工作過程或經驗告訴我們，有關的部門一直多方面迴避問題，不肯面對現實，所作的回應內裡千瘡百孔。

政府一直提倡的所謂：「社區安老」理念，在撥款上一直「口爽荷包立」。而執行上更「故步自封」。前線人員不願意衷誠合作，情況有如「愛理不理」；施政理念與實際執行上，好像「思覺失調」那樣。「社區安老理念」的政策，彷彿就叫長者選擇在「社區安息」無異。

我們的長者，大半生勞累貢獻社會，香港才有今天的成就，大家應該好讓他們安享晚年。可惜，本港有部份為數不少的長者，因為種種不同的理由須要安排入住安老院舍。可惜，勞工及福利局及社會福利署一直漠視這群弱勢長者被的需要。單在今次會議政府向立法會提交的文件中，已再次反映勞工及福利局及社會福利署的態度。

長者過去五年的死亡數字

在討論今天的會議議提前，本會希望各界先留意，下表在過去五年間，長者在輪候「護養院」及「護理安老院」期間的死亡人數：

「護養院」及「護理安老院」，輪候期間長者死亡人數！

年份	護養院輪候期間長者死亡人數	資助護理安老院輪候期間長者死亡人數	合計每年輪候期間死亡人數
2004年	1293	2151	3444
2005年	1339	2053	3392
2006年	1540	2159	3699
2007年	1619	2449	4068
2008年	1847	2556	4403
合計死亡人數	7638	11368	19006

根據上述的資料得知，單在去年，正輪候「護養院」及「護理安老院」期間，逝世長者的人數已達：4403人，平均每天12位長者死亡。

資料來源：立法會梁國雄議員 18-03-2009 的口頭質詢（護養院輪候期間長者死亡人數）及立法會梁國雄議員 01-04-2009 的書面質詢（資助護理安老院輪候期間長者死亡人數）。

明顯地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社會福利署署長及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無視長者對安老院舍的需要，過去五年「護養院」，有7638位長者在輪候期間死亡後；「護理安老院」亦有11368位長者，在輪候期間死亡。五年間「護理安老院」及「護養院」，合共有19006位長者，在輪候期間死亡。如果他們重視長者對非政府機構「資助」安老院舍的需要的話，為什麼輪候期間長者的死亡人數「每年遞增」呢？面對輪候期間長者死亡人數「每年遞增」，問責制的局長及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是否須要「引咎辭職」呢？更諷刺的是，政府去年撥出1000萬給無急切須要的長者進修，無視全港每天12名輪候入住安老院長者死亡的事實。難道，「學習比起生命重要」嗎？

政府不重視公眾聲音

再者，勞工及福利局張建宗局長、安老事務委員會梁智鴻主席、社會福利署聶德權署長，面對「輪候長者死亡人數每年遞增」，今天仍缺席該會議，拒絕面對市民。只派該局的首席助理秘書長及一位任期超出非官方成員在諮詢或法定組織六年任期規定的副主席出席會議。由此可見，他們對問題的關注及重視。

在宏觀的安老政策及服務規劃上（反對官商勾結）

在宏觀的安老政策及服務規劃上，本會原則上同意及認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在今天會議上向立法會呈交的文件上各點宏觀安老政策及服務規劃。同時，強烈反對政府近年強行將大部份的資源投放在不受長者歡迎的服務上。**事實上，根據立法會財務委員資料，政府在 2009-10 財政年度，撥出 5500 萬，提供 650 個宿位。該 650 個宿位，當中佔 500 個為「不受長者歡迎」的「改善買位計劃」私人護理安老院；當中 105 個為「護養院」，只有 45 個為「受 19545 位長者歡迎」的「資助護理安老院」（但該等院舍在 2011-12 年財政年度才招標，2013 年才投入服務）。如果這不是「官商勾結」或「利益輸送」，這是什麼？**

「有錢有地」，見死不救

事實上，政府並不是沒有地方做安老院，近年教育局連番「殺校」，數十間空置校舍，根本可以用來改建「資助護理安老院」或「護養院」，減低輪候期間長者死亡的人數，創造就業機會。再者，獎券基金亦有數十億元的盈餘，只要勞工及福利局張建宗局長及社會福利署聶德權署長「大發慈悲」，拿 30% 的獎券基金盈餘興建「資助護理安老院」或「護養院」，那就立即可以改善「長者輪候安老院死亡」的情況。可惜，勞工及福利局張建宗局長及社會福利署聶德權署長一直拒絕正視有關的問題，不理長者死活。一方面要求各資助的福利機構，不要儲「一筆過撥款」，另一方面，自己又儲「獎券基金」。如果「獎券基金」不是用作慈善用途及改善服務，倒不如退回捐款人算了吧！本會相信，在未來的日子，因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及社會福利署署長的固執，輪候期間長者死亡的人數，將會一年比一年多！

反對報告書內的資產審查

本會不同意入住資助安老院須要資產審查的建議。該項建議不但將長者與家人發生衝突的機會增加（以現時綜援金的衰仔紙制度就是一個好例子），製造更多長者被虐待的機會及個案。再者，現時的輪候資助安老院的長者，佔八成多是領取綜援人士。本會根本看不到有什麼須要執行資產審查。本會相信資助安老院須要資產審查的建議，唯一可取之處，就是協助政府掩飾或減低每年「護養院」及「護理安老院」，輪候期間長者死亡的人數。

「社區安老」=「社區安息」

社區安老服務，在勞工及福利局及社會福利署在本年二月提交立法會文件上看，表面上來看，一切安排好像已經處理得盡善盡美。但政府文件沒有告訴我們一些事實，那就是支援不足的情況。

本會近月接二連三收到長者投訴，最基本的送飯服務，竟然要等六至九個月（官塘區最為嚴重）；家居清潔一個月最多只有一次；陪診服務亦非每次可派員協助長者；近期部份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單位，所提供飯餸份量不足或質素下降，而且更未能合符衛生署所定下的長者食物金字塔要求。

雖然，「護養院」及「護理安老院」的宿位嚴重不足，導致一年內有四千多位長者，因安老政策規劃失誤，導致死亡。可惜，我們的政府並沒有正視及跟進有關的問題；而社區的長者日間中心服務的使用率，又超標達 110%。該等中心現時的輪候時間，以官塘為例，已達十三個月。無論長者及負責照顧的家人均感到十分痛苦。該服務在 2009-10 年度政府並沒有增加任何名額，支援社區生活的體弱輪候長者。而上門的長者家務助理服務，亦出現同樣「供不應求」的問題。本會、業界；及正輪候期間的長者或家屬，均感到十分無奈及痛心，亦相信將繼續有更多正輪候「護養院」及「護理安老院」的體弱長者，因規劃失誤，導致死亡。

護老培訓地區計劃的失誤

本會認為護老培訓地區計劃，根本無法幫助長者。例如：當長者中心委派一位曾受培訓的學員，去照顧一名須高度照顧的長者。由於護老培訓計劃的學員，一般已超過六十五歲，保險已不承保。一旦在服務

上發生意外的法律責任，究竟是由護老培訓計劃的學員負責，還是由長者中心負責呢？他們又是否可以承受得起該等法律責任呢？難道，照顧長者該等專業服務，可以由義工負責。同時，本會不同意香港大學的報告所言，將「社區安老」的服務，推向社會企業或私人市場。相反，該等服務應加大現有的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名額，照顧有須要的長者。

明顯地，社區安老服務支援無力。社會福利署如果再不立即撥款作出改善，相信長者只有在「社區安老」的政策下「社區安息」。

總結

最後，如果勞工及福利局、社會福利署真的有決心解決安老院的問題，理應立即投放資源，加建非政府機構的各級安老院，而非再想什麼「縮數」掩飾撥款不足，令輪候期間長者死亡的人數加；同時，立即增加社區安老的各項支援。否則，我們的長者亦難以安享晚年。

香港防止虐待長者協會
政策及法律支援部
06-02-2010